

管上台就有不同解釋」的情形，表面上是「依法行政」，但實際上是「依照不同人的不同解讀去行政」，這根本就是「人治」而非「法治」。

- 八、法治的重要精神之一，就是要讓人民對於自己的行為後果具有可預見性，法律的解釋適用必須具備確定性和安定性。誠然，幾乎所有的文字都可能具有一詞多義性，所以真正能夠讓法律的解釋適用具有一定標準的，不可能只靠文義解釋，而是要靠更重要的目的解釋、體系解釋，以及由憲法精神引導的法治思維。
- 九、以公益募款條例而言，其目的是要去管理公益名義的勸募，因為擔心不肖之徒利用社會大眾的公益心，假借公益之名行自己斂財之實。但是，學生社團為自己舉辦的特定校園活動向民眾尋求贊助，如果勸募時跟民眾講得很清楚這是為了自己私人活動的目的、並沒有用公益名義，實不應以公益勸募條例來規範。否則即使是為了私人活動目的而募集財物或接受捐贈，例如婚喪喜慶而收取紅白禮金，還有乞丐為了自己家人溫飽而行乞，通通都必須依據公益勸募條例取得主管機關許可？
- 十、以上說明，爰請 貴院盡速針對前述問題深入了解並提出相關對策。

(八十七) 本院陳委員根德，針對教育部有意在民國 103 年起的國中會考加考英文聽力測驗，本席了解此乃國際趨勢與增加學子英文能力的做法，但為顧及社會公平與正義，本席要求務必確認全國每一所國中都具備英語聽力學習的硬體設備與軟體師資，而且應該要從七年級國一開始，建立全國一致的制度與課程，以為全國學子的公平受教權，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根據教育部宣布，103 年將上路的國中會考，要加考英聽，本席認為教育部政策加強英文能力的方向沒有錯，但一定要考慮到「城鄉差距」的問題，同時要先解決學校英語聽力教室的設備與教師人力問題，兼顧硬體建設與教師資源，回歸到檢視學習成效的目的。
- 二、未來國中會考要加考英文聽力測驗是國際趨勢，許多國中也都在英文科考英聽，但這項政策仍衝擊缺乏電腦或播放設備的弱勢家庭，因為學生會轉向課後補習，偏鄉小孩沒補習，競爭力將愈發不如都會學生，加深對經濟較差家庭、無財力補習的學生不利影響。
- 三、鄉下孩子學習資源本來就不如都會區，「幾乎連補習班都沒有」，只能靠學校教育，十二年國教免試升學條件又繁雜，恐對偏鄉子弟更不利。原本能上第一、二志願的學生，可能因環境形成的資源落差，反而擠不進去前幾名學校。英聽考試也一樣，反而讓偏鄉孩子更沒競爭力。
- 四、不過相對而言，若是教育不能因此補足偏遠、鄉下地區學校硬體設備與師資，增加學生學習能力，對偏鄉學生也是一件好事。同時加考英聽也將衝擊老師的教學方式，英語聽力無

法速成，必須時間累積，如何在有限教學時間下，加強學生聽力是學校教育一大考驗，因此教育部也應訂定相關的教學方法與輔助器材，以免老師們無所適從。

五、以上說明，爰請 貴院盡速針對前述問題深入了解並提出相關對策。

(八十八) 本院陳委員根德，針對飛行傘運動，意外傷亡頻傳，國內卻又沒有相關法律規定，衍生種種問題，不僅有業者未幫客人投保、傘具未有中文警語、甚至連最基本的防護及自救教學都沒有，還要求消費者簽下「自行負責」切結書，一旦發生意外時民眾只能自求多福，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台灣飛行傘運動在 20 多年前興起，民國 76 年成立飛行傘委員會，在台灣東部地區蔚為風氣，只是近年來飛行傘意外事故頻傳，8 年來已發生至少 5 起民眾玩飛行傘發生的意外，造成多人傷亡。
- 二、隨著飛行傘運動陸續傳出傷亡，行政院消保處只有對民眾提出警告，國內尚無具法律保障的「無動力飛行運動安全注意事項」相關法規，一旦發生意外時只能自求多福。
- 三、根據了解消保處自去年九月起會同體委會、交通部觀光局及地方政府消保官相關單位人員，在新北市翡翠灣、宜蘭縣外澳、屏東縣賽嘉、台東縣高台、南投縣虎子山、新竹縣木頭山及花蓮縣明利等 7 處飛行場，就無動力飛行傘運動的規範、社團組織機構、場地及營業的管理、教練證照、投保情形、傘具配備及契約等項目進行查核。
- 四、但由於無法律規範無動力飛行傘運動場地設置及使用管理標準，有的起飛場地過短，便以鋼骨加蓋助跑區，或任由各協會或業者自行擇地起降，無人管制安全及維持秩序，導致常聽聞飛行場出現搶客鬥毆爭端、搶飛事件甚至發生空中碰撞。
- 五、此外，各地飛行場多出現未依規定投保，依體委會行政指導中的規定，業者應替學員或消費者投保每人最少新台幣 3 百萬元的意外保險。但業者不是未投保，就是投保險種及額度不符規定。
- 六、加上傘具及配備無中文標示及保存年限，由從業人員自行認定是否淘汰；其他配備也任由教練自行裝配，相當簡陋。查核時也發現同一傘具及配備可帶不同年齡及不同體型的男女飛行，安全勘虞；且多未提供教學，甚至部分業者提供切結書要求學員或消費者切結，切結「志願參加飛行訓練，如有偶發遭受意外傷害由飛行者自行負責」。
- 七、加上證照未有一致核發標準及管理機制，未建立全國一致的教練、雙人飛行證照及換照制度，除體委會間接輔導設立的「滑翔協會」訂有飛行技術檢定辦法，依規定核發證照外，其他協會則自行認定核發，或者無照飛行，未有一致證照核發標準無法確保帶客飛行之安全。
- 八、根據本席了解，目前國內相關規定僅有體委會於 93 年訂頒的「飛行運動安全注意事項」，